

# 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2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意见落实情况联合执法检查的通知

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发展改革、市场监管部门，市能源和粮食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节能监察办法》《山东省节约能源条例》《山东省节能监察办法》，按照《济南市2022年度节能监察工作计划》要求，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市场监管局定于近期组织开展2022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联合执法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查时间

2022年8月中旬至10月底，现场检查具体时间以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告知书》为准。

### 二、检查内容及分工

检查内容为2020年以来市级批复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。

发展改革部门负责建设方案、主要用能设备、节能技术措

施、节能管理措施、能效水平、能源消费总量、节能验收落实情况监督检查。

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在用能源计量器具监督检查。

### 三、检查方式

本次检查采取市级抽查方式进行，市级抽查由市发展改革委发起抽查任务，通过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按照一定比例抽取被检查对象，并确保抽查覆盖面。市能源和粮食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市场监管部门随机抽取执法人员组成联合检查组。

#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积极协作配合。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发展改革部门要及时将检查通知传达到被检查企业，积极配合检查组做好现场检查工作。同时，也可派出执法人员参与本次联合检查。

（二）增强服务意识。检查组要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优势，主动向检查对象宣传节能法律法规和能源计量政策要求，指导帮助检查对象挖掘节能潜力、科学使用能源。

（三）规范检查行为。检查人员要严格按照行政执法有关要求，依法依规实施检查。有关企业要积极配合，如实提供相关资料，并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市发展改革委资源环境处：史明果、玄晓宁 51707160

市市场监管局计量处：张洪强 89738625

市能源和粮食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：魏峰 86920698

